**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預研生勵學獎學金設置要點**

110學年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訂定(2022.4.12)

111學年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訂定(2022.10.11)

1. 為鼓勵本系學生積極向學，修讀本系五年一貫學程，進而修讀本系碩士班，以培育符合產業所需管理人才，特設置「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預研生勵學獎學金(以下簡稱本獎學金)，並訂定「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預研生勵學獎學金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2. 申請資格：凡本系預研生，修習本系碩士班課程滿9學分以上者，平均成績與操行成績皆達80分以上，得提出申請(不含休學生、延畢生、退學生)。
3. 獎勵對象、名額與獎學金金額：
4. 勵學初級獎學金：修讀本系五年一貫學程之本系預研生，每學年擇優給獎至多12名，每名新台幣壹仟元整；
5. 勵學進級獎學金：完成本系碩士班報考與註冊之本系預研生，每學年擇優給獎至多10名，每名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6. 申請時間：本獎學金每學年第2學期申辦1次，申請者於公告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7. 申請文件：(一)申請書；(二)簡歷表；(三)成績單正本；(四)其他有利資料、(五)自我介紹EDM(依指定格式，通過獎學金者另提供電子檔)。
8. 審查與核定方式：由本系系務會議審查核定。
9. 本獎學金之獲獎學生，在同一學年度亦得申請其他獎(助)學金。
10.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